

担当：天津大野木迈伊兹

刘·徐

关于中小微企业税费优惠政策实施期限整理

与外资投资企业相关的税费优惠政策的实施期限情况整理如下，请参考。

●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实际负担税率 5%）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的视为小型微利企业		
年应纳税所得额在 300 万元以下	年平均从业人员人数在 300 人以下	年平均资产总额在 5,000 万元以下
注：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300 万元的企业，即使超 1 元也不能适用本政策，需按标准税率 25% 缴纳企业所得税		

- <政策>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 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

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征增值税政策同 2022 年的比较		
标准	2022 年	2023 年
免征标准	月销售额 15 万元以下； 或：季度销售额未超过 45 万元	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 或：季度销售额未超过 30 万元
超免征标准的	1-3 月： 3% 减按 1% 4-12 月： 免征	3% 减按 1%
注：纳税人可对部分或者全部销售收入选择放弃享受免税或减税政策，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政策>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1 号）
- <政策>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
- <政策>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

● 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征“六税两费”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例：A 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5 号，以下简称 5 号公告）规定的“物流企业”条件，当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为 20 元/平方米，该公司自有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面积为 10000 平方米，可按 5 号公告规定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减按 50% 计征优惠。A 公司可先享受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再按减免后的金额享受“六税两费”优惠政策，两项优惠政策叠加减免后的应纳税额为： $20 \times 10000 \times 50\% \times 50\% = 50000$ 元。

小型微利企业的判定以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结果为准。登记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新设立的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申报期上月末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两个条件的，可在首次办理汇算清缴前按照小型微利企业申报享受该优惠政策。

例：A 公司 2022 年 6 月成立，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12 月 1 日登记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2023 年 3 月 31 日的从业人数、资产总额分别为 280 人和 4500 万元。A 公司按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申报 2023 年 3 月的资源税和 2023 年 1-3 月的房产税时，如果尚未办理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就可采用 4 月的上月末，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从业人数、资产总额两项条件，来判断能否按照“小型微利企业”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本例中，因为 A 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所以可以享受优惠。

本公告发布之日前，已征的相关税款，可抵减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税款或予以退还。发布之日前已办理注销的，不再追溯享受。

- <政策>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完